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4〕执 02834 号

被检查单位 北京一九柒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DDHCUY7F

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南里一区 1 号楼 1 层 1 单元 101-3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

现场负责人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

住址 _____

联系电话 _____

检查场所 后厨

检查时间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0 时 44 分至 11 月 29 日 11 时 4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汪滢、刘晨冉，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60、01000124081，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你单位有申请回避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根据《现场检查方案》(京东)应急检查〔2024〕执 02836 号内容要求，对该单位进行执法检查，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是否予以配合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

2. 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、标志明显、保持畅通的出口，出口未锁闭、封堵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

3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(警示标识张贴不规范)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：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： _____

2024 年 11 月 29 日